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IAN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八层808A1

电话：0755-23915210 0755-23915909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项 目 内 容

- 一、验资报告
- 二、本次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三、验资事项说明
- 四、银行进账单
- 五、银行询证函
- 六、资产评估报告回执及专利证书
- 七、会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验 资 报 告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23年12月26日止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00.00元人民币，实收资本为5,000,000.00元人民币，系第一次到资，根据贵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章程规定，由郭之然、李勇华认缴出资额，股东以货币资金和无形资产共同出资，股东认缴出资额于2023年12月26日全部缴付到位。经我们审验，截至2023年12月2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东郭之然缴纳出资额以货币资金人民币625,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贰万伍仟元），以无形资产1,87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元）出资。股东郭之然用于出资的专利证书号为ZL20212133845.0，经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后的专利所有权无形资产价值1,87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元）。（详见：厦门丛达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出具的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1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郭之然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股东李勇华缴纳出资额以货币资金人民币625,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贰万伍仟元），以无形资产1,87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元）出资。股东李勇华用于出资的专利证书号为ZL202122071098.8，经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后的专利所有权无形资产价值1,87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元）。（详见：厦门丛达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出具的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4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李勇华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设立登记及据以向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的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 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本次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公司名称：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截至2023年12月26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 东 名 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际出资情况							资本公积	
	金 额	出 资 比 例	货 币	实 物	无 形 资 产	净 资 产	其 他	合 计	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金 额
									金 额	占 注 册 资 本 总 额 比 例	
郭之然	2,500,000.00	50.00%	625,000.00		1,875,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	
李勇华	2,500,000.00	50.00%	625,000.00		1,875,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1,250,000.00		3,7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经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股东郭之然、李勇华认缴出资组建，于2020年05月09日注册成立，并取得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MA9UKF5Q57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本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法定代表人：郭之然。

二、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章程规定，贵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由郭之然、李勇华认缴出资额，股东以货币资金和无形资产共同出资，股东认缴出资额于2023年12月26日全部缴付到位。其中：郭之然认缴出资额2,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0%，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和无形资产共同出资；李勇华认缴出资额2,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0%，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和无形资产共同出资。

三、审验结果

截至2023年12月2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

本次系由郭之然出资缴纳人民币625,000.00元，分别于2023年10月30日、2023年10月31日、2023年12月21日缴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账号：3602000109202170690）。

本次系由郭之然以非货币出资方式出资，经资产评估后的无形资产1,875,000.00元。（详见：厦门丛达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出具的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1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郭之然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股东郭之然以无形资产1,87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元）出资。

本次系由李勇华出资缴纳人民币625,000.00元，分别于2023年10月31日、2023年12月26日缴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账号：3602000109202170690）。



本次系由李勇华以非货币出资方式出资，经资产评估后的无形资产1,875,000.00元。
（详见：厦门丛达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出具的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4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李勇华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股东李勇华以无形资产1,875,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柒万伍仟元）出资。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验资后，由于被审验单位持续的经营活动及各种经营管理行为（包括抽逃注册资金），都将影响被审验单位的财务状况，从而影响其偿债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因此本报告不应被视为是对被审验单位持续经营能力及经营效率、效果作出保证。



业务回单 (收款)

付款人户名: 郭之然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

付款人账号: 6222083602005870610

收款人户名: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

收款人账号: 3602000109202170690

币种: 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 贰拾万圆整

小写: 200,000.00

业务(产品)种类: 转账
凭证号码:
用途:
记账柜员: 00059
渠道: 作为wap手机银行的服务界面
汇划种类: 汇兑
用途:凭证种类:
摘要: 网转
交易机构号: 0360200308
交易代码: 02713
客户附言: 验资投资款

重要提示: 该文件为中国工商银行电子化回单, 请勿重复打印或重复记账。



业务回单 (收款)

付款人户名: 郭之然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

付款人账号: 6222083602005870610

收款人户名: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

收款人账号: 3602000109202170690

币种: 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 伍万圆整

小写: 50,000.00

业务(产品)种类: 转账
凭证号码:
用途:
记账柜员: 00059
渠道: 作为wap手机银行的服务界面
汇划种类: 汇兑
用途:凭证种类:
摘要: 网转
交易机构号: 0360200308
交易代码: 02713
客户附言: 验资投资款

重要提示: 该文件为中国工商银行电子化回单, 请勿重复打印或重复记账。



业务回单 (收款)

付款人户名: 李勇华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执信路支行

付款人帐号: 6217003320085753732

收款人户名: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

收款人帐号: 3602000109202170690

币种: 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 伍万圆整

小写: 50,000.00

业务(产品)种类: 网银互联

凭证种类:

凭证号码:

摘要: 验资投资款

用途:

交易机构号: 0360200308

记账柜员: 00339

交易代码: 51403

渠道: 同业清算 互联前置

附言: 验资投资款

支付交易序

报文种类: IBP101网银贷记业务报文

号: 38689590
委托日期: 2023-10-31

业务种类: 汇兑

重要提示: 该文件为中国工商银行电子化回单, 请勿重复打印或重复记账。



业务回单 (收款)

付款人户名: 李勇华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执信路支行

付款人帐号: 6227003320020094209

收款人户名: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

收款人帐号: 3602000109202170690

币种: 人民币(本位币)
金额: 贰拾万圆整

小写: 200,000.00

业务(产品)种类: 网银互联

凭证种类:

凭证号码:

摘要: 验资投资款

用途:

交易机构号: 0360200308

记账柜员: 00341

交易代码: 51403

渠道: 同业清算 互联前置

附言: 验资投资款

支付交易序

报文种类: IBP101网银贷记业务报文

号: 27459811
委托日期: 2023-10-31

业务种类: 汇兑

重要提示: 该文件为中国工商银行电子化回单, 请勿重复打印或重复记账。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补打）

电子回单号码：0066-7085-9479-1100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6日

第1次补打

付款人	户名	郭之然	收款人	户名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	6222083602005870610		账号	360200010920217069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开户银行	工行广州第一支行	
金额		¥375,0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叁拾柒万伍仟元整	
摘要		验资投资款	业务(产品)种类		转账	
用途						
交易流水号		550480	时间戳		2023-12-21-16.39.04.753924	
		备注： 汇划种类：汇兑 客户附言：用途：验资投资款				
		验证码：poMjr6exw884HyoGEd5p3QrIm9U=				
记账网点		01782	记账柜员	03878	记账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请到工行网站www.icbc.com.cn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0066-8581-6985-1100

打印日期：2023年12月26日

付款人	户名	李勇华	收款人	户名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	6227003320020094209		账号	360200010920217069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执信路支行		开户银行	工行广州第一支行	
金额		¥375,0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叁拾柒万伍仟元整	
摘要		验资投资款	业务(产品)种类		网银互联	
用途						
交易流水号		64884046	时间戳		2023-12-26-14.19.34.926074	
		备注：验资投资款 附言：验资投资款 支付交易序号：55794582 报文种类：101网银贷记业务报文 委托日期：2023-12-26 业务种类：汇兑				
		验证码：xzRsW7gh+vFxXJTERpzRQhZtNUQ=				
记账网点		00308	记账柜员	00338	记账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请到工行网站www.icbc.com.cn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

编号:0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营业室:

本公司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聘请的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缴(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此次询证费用请从此账号扣除。回函请直接寄至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或直接转交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函证经办人。

回函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七路 25 号苍松大厦北座 808A

联系人:邹舒瑜 电话:18565611834 邮编:518000

电子邮箱:714012952@qq.com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 24 时止,本公司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注
							境内	境外	
郭之然	2023-10-30	基本户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200,000.00	验资投资款	境内		
郭之然	2023-10-31	基本户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50,000.00	验资投资款	境内		
李勇华	2023-10-31	基本户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50,000.00	验资投资款	境内		
李勇华	2023-10-31	基本户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200,000.00	验资投资款	境内		
郭之然	2023-12-21	基本户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375,000.00	验资投资款	境内		
李勇华	2023-12-26	基本户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375,000.00	验资投资款	境内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3年12月 27 日

然郭印之



财务专用章



验证码:8358D 9A440 43
申请日期:2023-12-28

注 1: *适用于拟设立公司。

注 2: #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外方出资)。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 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23年12月28日

经办人: 陈思远 职务:

复核人: 职务:

1000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 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 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单位缴资内部调查证明材料

资信证明业务经办部门：

一：经过本部门调查核实，现提供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26日在我行的验资情况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账户性质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郭之然	2023-10-30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200,000.00	基本户	验资投资款	境内
郭之然	2023-10-31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50,000.00	基本户	验资投资款	境内
李勇华	2023-10-31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50,000.00	基本户	验资投资款	境内
李勇华	2023-10-31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200,000.00	基本户	验资投资款	境内
郭之然	2023-12-21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375,000.00	基本户	验资投资款	境内
李勇华	2023-12-26	3602000109202170690	人民币	375,000.00	基本户	验资投资款	境内

经办员签章：

陈思远

负责人签章：

57.57
1000

日期：2023年12月28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939210002202300084
合同编号:	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1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1号
报告名称:	郭之然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
评估结论:	1,875,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3年11月25日
评估机构名称:	厦门丛达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李丽青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35120011 赵艳玲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53200016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厦门丛达房
骑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939210002202300087
合同编号:	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4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厦丛达资评字(2023)第TZD04-44号
报告名称:	李勇华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
评估结论:	1,875,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3年11月29日
评估机构名称:	厦门丛达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李丽青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35120011 赵艳玲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53200016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3年12月01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21331845.0

证书号: 15530147

I 著录项目

实用 新型 名称: 一种血液内科用血液样本分类放置架
申 请 日: 2021年06月16日
授 权 日: 2022年01月18日
主 分 类 号: B01L 9/00(2006.01)
发 明 人: 武汉祺

专利权人: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瑞泰路2号B栋2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510000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1月18日

申请权的转移

原申请人名称: 武汉祺

原申请人地址、邮政编码: 511700,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宏业北七路2号2栋101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21331845.0

证书号: 15530147

室

原申请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申请人名称: 徐州振丰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现申请人地址、邮政编码: 221000,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顺河镇顺河村

现申请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1年12月28日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徐州振丰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221000,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顺河镇顺河村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郭之然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倚水一巷1号1104房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11月15日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郭之然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倚水一巷1号1104房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21331845.0

证书号: 15530147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22071098.8

证书号: 17598509

I 著录项目

实用 新型 名称: 一种内分泌科用液体鲜藏装置
申 请 日: 2021年08月31日
授 权 日: 2022年10月21日
主 分 类 号: B01L 9/06(2006.01)
发 明 人: 宋晶、汤奇

专利权人: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瑞泰路2号B栋2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510000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10月21日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汤奇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655600, 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大莫古镇麻舍所村七组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22071098.8

证书号: 17598509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李勇华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横沙丽白街16号603房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11月18日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李勇华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横沙丽白街16号603房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贝达(广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510000,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瑞泰路2号B栋2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12月20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22071098.8

证书号: 175985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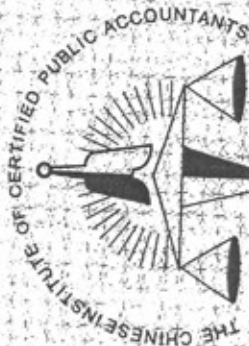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戴源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4-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52501198004160251

Identity card N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魏政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8-09-2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6809290033

Identity card No.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D0983G



名称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冬艳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八层808A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16日



证书序号:002068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联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徐冬艳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六路泰然苍松大厦八层 808A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3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7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16日